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 TA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漢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87)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漢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3	–	–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虧損)/收益	4	(1,029)	37
行政開支		(20,929)	(11,555)
融資成本	5	(4,210)	(3,648)
		<u>(26,168)</u>	<u>(15,166)</u>
除稅前虧損		(26,168)	(15,166)
所得稅	6	–	–
		<u>(26,168)</u>	<u>(15,166)</u>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7	(26,168)	(15,166)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8	(245,188)	(644)
		<u>(271,356)</u>	<u>(15,810)</u>
<b>期內虧損</b>			
		<u>(271,356)</u>	<u>(15,810)</u>
<b>以下人士應佔：</b>			
本公司擁有人		(204,743)	(15,635)
非控股權益		(66,613)	(175)
		<u>(271,356)</u>	<u>(15,810)</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來源於：</b>			
持續經營業務		(26,168)	(15,166)
已終止經營業務		(178,575)	(469)
		<u>(204,743)</u>	<u>(15,635)</u>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271,356)	(15,81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3,878	(5,58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267,478)</u>	<u>(21,394)</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01,977)	(19,615)
非控股權益	(65,501)	(1,779)
	<u>(267,478)</u>	<u>(21,394)</u>
每股虧損	9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	(1.294) 港元	(0.099) 港元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0.165) 港元	(0.096) 港元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	(1.129) 港元	(0.003) 港元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488	249,489
商譽		—	378
		<u>1,488</u>	<u>249,86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000	10,000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2	5,333	6,38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234	5,163
		<u>17,567</u>	<u>21,552</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	13	6,440	—
		<u>24,007</u>	<u>21,55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4	21,725	18,386
借款	15	34,005	18,65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757	739
		<u>56,487</u>	<u>37,775</u>
直接與出售集團有關之負債	13	4,655	—
		<u>61,142</u>	<u>37,775</u>
<b>流動負債淨值</b>		<u>(37,135)</u>	<u>(16,22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35,647)</u>	<u>233,644</u>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4	—	1,259
借款	15	88,162	81,48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51	43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6,853
		<u>88,213</u>	<u>90,026</u>
<b>(負債)／資產淨值</b>		<b><u>(123,860)</u></b>	<b><u>143,618</u></b>
<b>股益</b>			
股本	16	1,581	1,581
儲備		<u>(126,828)</u>	<u>75,14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益		<b>(125,247)</b>	76,730
非控股權益		<u>1,387</u>	<u>66,888</u>
<b>(虧蝕)／股益總額</b>		<b><u>(123,860)</u></b>	<b><u>143,618</u></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編製。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一併閱覽。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與其業務相關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及先前年度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以及所報告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評估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虧損約271,4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37,100,000港元及123,900,000港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本集團可能未能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本公司向聯交所呈交一項復牌建議，包括(其中包括)(i)建議收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項重視節能及環保的電力及熱力供應業務之權益；及(ii)建議出售德芯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德芯電子**」)之全部股權(「**建議重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向聯交所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遞交新上市申請及通函，以供彼等審閱及提出意見。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通函。

董事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基於建議重組將會成功完成，以及於建議重組完成後本集團將於可預見將來債務到期時可持續完全償還債務之假設。

## 2. 分類呈報

本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而部門則由業務(產品及服務)及地區組合而成。按照與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董事內部報告資料一致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類。概無綜合計算經營分類以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類。

本集團已呈列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類。該等分類乃獨立管理。各分類提供截然不同之產品及服務：

1. 貿易業務
2. 製造半導體

貿易業務之收益主要來自買賣半導體／電子產品／部件及木材。

製造半導體分類處於建構階段，並未展開商業營運。

## 分類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而向執行董事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可呈報分類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 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貿易業務	製造半導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	–	–
可呈報分類虧損	(194)	(245,188)	(245,382)
對賬：			
可呈報分類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194)
融資成本			(4,210)
折舊			(665)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
未分配開支			(20,971)
除稅前綜合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26,168)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持續	已終止	小計	未分配	總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貿易業務	製造半導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類資產	10,103	6,440	16,543	8,952	25,495
可呈報分類負債	8,936	4,655	13,591	135,764	149,355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持續	已終止	總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貿易業務	製造半導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	—	—
可呈報分類虧損	(1,016)	(644)	(1,660)
對賬：			
可呈報分類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1,016)
融資成本			(3,648)
折舊			(1,14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9)
利息收入			3
未分配開支			(9,348)
除稅前綜合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15,16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持續	已終止	小計	未分配	總計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			
	貿易業務	製造半導體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類資產	45,069	280,175	325,244	10,007	335,251
可呈報分類負債	9,883	29,481	39,364	80,443	119,807

### 3. 收益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開展任何產生貿易收入之交易。

###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虧損)/收益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收益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3
其他	43	—
	<u>43</u>	<u>3</u>
其他淨(虧損)/收益		
匯兌(虧損)/收益	(1,072)	34
	<u>(1,029)</u>	<u>37</u>

## 5. 融資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以下項目的利息：		
– 其他債券	4,185	3,175
– 可換股債券	–	394
– 融資租賃	25	79
	<u>4,210</u>	<u>3,648</u>

## 6. 所得稅

本集團並無就百慕達、英屬處女群島、中國或香港之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自該等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二零一六年：25%)。

## 7.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期內虧損經扣除以下項目達致：		
折舊	665	1,148
經營租賃支出	1,966	2,648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薪酬及其他福利	2,380	4,38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	89
	<u>2,419</u>	<u>4,470</u>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u>128</u>	<u>9</u>

##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訂立協議，以出售科運投資有限公司（「科運」，連同其附屬公司（包括間接擁有72.79%權益之附屬公司德芯電子），統稱為「科運集團」）之全部股權及於完成日期科運集團成員公司應付及欠付本集團成員公司（除科運集團外）之所有貸款，代價為1,000,000港元。科運集團於製造半導體業務分類項下之業績已按已終止經營業務呈列。可比較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已經重新呈列以將已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呈列。科運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收益	-	-
行政開支	-	(3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244,810)	-
商譽減值虧損	(378)	-
融資成本	-	(331)
<b>除稅前虧損</b>	<b>(245,188)</b>	<b>(644)</b>
所得稅	-	-
<b>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b>	<b>(245,188)</b>	<b>(644)</b>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119
經營租賃支出	-	62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薪酬及其他福利	-	54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2
	-	66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 載列如下：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	(205)
來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	11,662
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	(11,662)
	<hr/>	<hr/>
現金流出淨額	—	(205)
	<hr/> <hr/>	<hr/> <hr/>

## 9. 每股虧損

###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基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6,168)	(15,16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78,575)	(469)
	<hr/>	<hr/>
總計	(204,743)	(15,635)
	<hr/> <hr/>	<hr/> <hr/>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基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期內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8,128	158,128
	<hr/> <hr/>	<hr/> <hr/>

## 每股攤薄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公司並無任何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10. 中期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計提減值虧損約244,8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科運集團賬面值約為6,29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之資產乃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

## 12.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30,478	30,478
減：減值虧損撥備	(30,478)	(30,478)
	<hr/>	<hr/>
預付款項及按金	—	—
其他應收款項	5,330	6,268
	3	121
	<hr/>	<hr/>
	<b>5,333</b>	<b>6,389</b>
	<hr/> <hr/>	<hr/> <hr/>

### 1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訂立協議，以出售科運之全部股權及於完成日期科運集團成員公司應付及欠付本集團成員公司(除科運集團外)之所有貸款。科運集團於製造半導體業務分類項下之業績已按已終止經營業務呈列。因此，科運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並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97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1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
	<hr/>
與出售集團有關的總資產	6,440
與出售集團有關的其他應付款項及總負債	(4,655)
	<hr/>
出售集團的資產淨值	<u>1,785</u>

### 14.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4,327	4,327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7,398	15,318
	<hr/>	<hr/>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21,725	19,645
減：非即期部分	—	(1,259)
	<hr/>	<hr/>
即期部分	<u>21,725</u>	<u>18,386</u>

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以上但不足五年	<u>4,327</u>	<u>4,327</u>

## 15. 借款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其他應付債券	(a)	99,805	87,516
其他貸款	(b)	22,362	12,614
		<u>122,167</u>	<u>100,130</u>
減：即期部分		(34,005)	(18,650)
		<u>88,162</u>	<u>81,48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向多方發行本金總額為103,28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1,411,000港元）的公司債券。債券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5%至9%及到期日介乎各自發行日期起計一至七年半。
- (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為8,15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150,000港元）的多筆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金額為約4,60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464,000港元）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其餘貸款9,60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16.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50,000	2,5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58,128	1,581

## 17. 關聯／關連方交易

- (a)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披露之該等關聯／關連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曾與其關聯／關連方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德芯電子與北京中盈世紀投資有限公司之交易		
– 借款之利息開支	–	331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期內之酬金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持續經營業務</b>		
短期僱員福利	1,100	1,177

## 1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之該等資本承擔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		
– 製造半導體分類	<u>6,895</u>	<u>6,895</u>

##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20.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錄得任何收益，乃由於本公司將其資源全部投入(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定義見下文)及出售事項(定義見下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載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本集團的策略乃維持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令股東權益最大化。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滕道春先生(「賣方」)訂立一份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之補充協議修訂)，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賣方收購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為(其中包括)全資附屬公司江蘇環鋒能源有限公司(「環鋒能源」)及徐州盛輝管道工程有限公司及非全資附屬公司徐州東方熱電有限公司(統稱為「目標集團」)之控股公司。目標集團從事經營發電機，主要自銷售電力及熱力產生收益。代價為327,586,206.70港元。代價將透過按每股0.12港元之發行價配發及發行474,383,724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及發行本金額為270,660,159.7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結付(「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吳兆先生(「吳先生」)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吳先生收購(i)吳先生之離岸特殊目的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持有環鋒能源5%股權；及(ii)來自吳先生之股東貸款約14,800,000港元。總代價為17,241,379.30港元，將透過發行本金額為17,241,379.3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結算(「少數權益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陳柳靜女士（「陳女士」）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陳女士出售(i)科運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於完成日期科運集團成員公司應付及欠付本集團成員公司(除科運集團外)之所有貸款（「待售貸款」），總代價為1,000,000港元（「出售事項」）。

收購事項及少數權益收購事項構成(其中包括)(i)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非常重大收購事項；及(ii)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06(6)(a)條項下之反向收購。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54條，本公司將被視為猶如新上市申請人，並將須取得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對新上市申請之批准。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向聯交所及證監會遞交新上市申請及有關(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之通函，以供彼等審閱及提出意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佈。

## 財務回顧

### 持續經營業務

####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任何收益(二零一六年：無)，乃由於本公司一直將其資源完全投入(其中包括)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因此並無開展任何貿易。

由於產生更多有關建議重組的專業費用，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11,600,000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約20,900,000港元。

本期間之融資成本約為4,2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為3,600,000港元。

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約26,2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約15,200,000港元，虧損增加約7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持續經營業務基本虧損為0.165港元，而去年同期每股基本虧損則為0.096港元。

## 已終止經營業務

如上所述，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科運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待售貸款。按照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科運集團於製造半導體業務分類項下之業績已按已終止經營業務呈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主要源自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約244,800,000港元。

## 財務狀況

本集團之資產總額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1,4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25,500,000港元，減幅約為90.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總賬面值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9,5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1,500,000港元，減幅為99.4%。減少乃主要由於(i)德芯電子擁有之在建工程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約244,800,000港元；及(ii)科運集團重新分類為賬面值約6,300,000港元之持作出售資產所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約為5,3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6,400,000港元減少約17.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負債淨值約為125,20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資產淨值約76,700,000港元減少約263.2%。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581,279.08港元，股份數目為158,127,908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其中包括)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額。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2,2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總借款約為123,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2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約為37,1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值約為16,200,000港元。

於本期間，本公司按面值發行本金額約為10,800,000港元之公司債券，按年利率9厘計息(每半年派息一次)，到期日為自發行日起計2年。上述公司債券發行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8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中約4,000,000港元乃用於償還貸款，而餘下結餘約6,8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界定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為0.4，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總借款除以股東權益)不適用，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0.753。

## 持有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業務回顧及前景」一節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用11名僱員(包括董事)。薪酬與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掛鈎。本集團定期檢討其僱員薪酬政策。如有必要，本集團會不定期向有需要之員工提供充足在職培訓。本集團已遵照中國及香港之相關僱員條例規定，為其中國員工及香港員工分別實施社會保險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財務報表內就製造半導體分類之未清償資本承擔(已訂約但未撥備)約為6,900,000港元。

## 本集團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產質押。

## 外匯風險管理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暫停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經確認，於整個回顧期間，彼等均遵守標準守則中所載之規定標準。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維持及確保優秀企業管治水平，因為良好企業管治可保障本公司全體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董事會持續不時檢討及改進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以確保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妥善監管。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之全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2.1 及第 A.4.1 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2.1 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董事會主席一職。於委任主席之前，董事會共同集中處理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發展以及董事會之有效運作。董事會將不時審視目前情況，並於董事會認為需要時作出必要安排。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委以特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非執行董事顧亞維女士（「顧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勇杰先生、馬建威先生及冼偉健先生以及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七日辭任之前任非執行董事徐鳴先生並無特定委任年期。然而，全體現任非執行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一次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顧女士及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固定任期委任，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起計為期一年，並可於上述年期屆滿後自動重續一年，除非由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冼偉健先生（委員會主席）、姚勇杰先生及馬建威先生。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本集團中期及年度業績。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漢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趙文佳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趙文佳女士（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徐雷先生及顧亞維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勇杰先生、馬建威先生及冼偉健先生。

\* 僅供識別